

广东中设正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公告（任免情况）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16 年 5 月 13 日审议并通过：

1、《关于更换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聘任刘德峰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原财务总监吴耀扬先生调任子公司财务负责人。

本次会议召开 3 日前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实际到会董事 5 人，与会董事通过公司股东广州中设高创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广州智骋慧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合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7,139,585.00 股，占股份总数的 53.85%，合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47,800.00 股，占股份总数的 1.09%，总共持有公司股份 27,687,385.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54.94%。会议由董事长曹鑫先生主持。

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

1、《关于更换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公司董事刘德峰与此项议案存在关联关系，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 4 票，其中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

该任命财务总监刘德峰先生通过公司股东广州中设高创投资咨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221,465.00 股，占股份总数的 4.41%。

(三)任命/免职原因

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

二、上述人员任免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

上述任免事宜未导致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此次变更，有利于经营战略管理，进一步加强公司核心管理层的高度互补性，提升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广东中设正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广东中设正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5月13日